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98 學年度 第一學期服務學習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99 年 1 月 4 日（週一）下午 15：30 時

地點：學務長會議室

主席：詹學務長惠登

出席委員：張中煖教務長、共同科吳慎慎主任、戲劇系黃建業主任、
劇設系王世信主任、舞蹈系鄭淑姬主任、美術系助教（代）、
音樂系助教（代）、課指組張光慧組長

紀錄：吳季蓉、蔡晴

一、提案討論決議

- （一）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服務學習實施辦法修正詳如附件一。
- （二）師資培育中心所核發之教育專業成長時數≠服務學習時數。
- （三）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服務學習實施辦法細則修訂詳如附件二。
- （四）服務學習成果分享機制審核表如附表三，於 1 月 18 日「服務學習成果分享會暨教師工作坊」中服務學習委員會進行審查評核。
- （五）98-2 共同科吳玉鈴老師原服務學習「藝術人的社會實踐與發聲」修改課程名稱為「服務學習－藝術人的社會實踐」申請通過；共同科陳致宏老師申請開設「服務學習－生命教育」課程申請通過。
- （六）「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校園導覽人員培育方案實施作業要點」修訂案通過。

二、委員建議：

- （一）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的執行，以不影響到其他課程為原則。
- （二）實施辦法與細則修改完成，經所有委員確認無誤後送教務會議申請提案通過。
- （三）邀請電算中心商議服務學習時數整併至學務系統事宜。

三、17:30 散會